

证券代码：301515

证券简称：港通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2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集人：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永先生；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7月13日（星期一）下午14:3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凯力威工业大道南段356号公司
会议室；
-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6年7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7月13日下午15:00。
-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3人，代表股份35,31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7650%（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份数为3,956,856股，不计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6,043,144股）。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含视频方式）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35,181,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6309%；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26人，代表股份128,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7人，代表股份1,481,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7%。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含视频方式）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1,352,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86%；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中小股东共26人，代表股份128,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3.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5,24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6%；反对6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481%；反对6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刘浒律师、杨雨佳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